

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常村镇、樊相镇、张三寨镇通村
组硬化路项目 7 标段中标候选人公示

一、标段信息

标段名称：长垣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常村镇、樊相镇、张三寨镇通村组硬化路
项目 7 标段

项目编号：长交建 2025ZB039 号/(县区)新交 GCZB-2025-0219/长财招标采购
-2025-66

二、招标范围：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所有内容

三、评标结果

	第一名	第二名	第三名
投标人名称	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	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	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
投标报价/投标费率	施工中标价的 0.946%	施工中标价的 0.998%	施工中标价的 0.993%
项目负责人	任明娜	宋扬	郭怡
质量	合格	合格	合格
工期（日历天）	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 任期	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 任期	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 任期

3.1 中标候选人项目管理人员情况

单位名称	人员类别	姓名	职业资格证书	证书编号
中基建安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	总监理工程 师	任明娜	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 程师注册证书	41022572
河南华盛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	总监理工程 师	宋扬	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 程师注册证书	41009980
中瑞建园工程管理 有限公司	总监理工程 师	郭怡	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 程师注册证书	41020901

3.2 中标候选人企业业绩

单位名称	工程名称	建设单位	中标时间	中标金额
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迪嘉特地块规划一路（太白大道-规划二路）、规划二路（西塘路-大公沟（K0+490））道路建设工程监理	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	2023-11-27	158000.0
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平乡县 2023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乡村道路建设项目	平乡县乡村振兴局	2023-07-12	86000.0
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开封市顺河区老城区学校周边管网排涝提升项目	开封市顺河回族区城市管理局(开封市顺河回族区城市综合执法局)	2024-05-28	725928.0
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2022 年乡村振兴局道路建设项目（第一批）	封丘县乡村振兴局	2022-02-25	126900.0
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2023 年漯河市污水处理厂管道连接提质改造工程（二期）项目五标段监理	漯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2023-04-11	214500.0

3.3 中标候选人项目经理业绩

单位名称	工程名称	建设单位	中标时间	中标金额
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四、废标情况及原因

序号	单位名称	废标原因
----	------	------

五、报价修正

序号	单位名称	投标报价（费率）	评审价格（费率）
1	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0.993%	0.993%
2	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0.998%	0.998%
3	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0.946%	0.946%

六、所有投标人综合标评分情况

序号	单位名称	评委 A	评委 B	评委 C	评委 D	评委 E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

1	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21	21	21	21	21
2	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23	23	23	23	23
3	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25	25	25	25	25

七、所有投标人技术标评分情况

序号	单位名称	评委 A	评委 B	评委 C	评委 D	评委 E
1	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31	36	24	34	34
2	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30	37	28	34	40
3	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37	40	29	36	44

八、所有投标人总得分情况

序号	单位名称	报价得分	技术标得分	综合标得分	总得分
1	中瑞建园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26.24	31.8	21.0	79.04
2	河南华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24.97	33.8	23.0	81.77
3	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	30.32	37.2	25.0	92.52

九、公告发布情况

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-08-07

公告发布媒介：《中国采购与招标网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

十、招标代理服务费：1000 元

十一、联系事项

招标人：长垣市农业农村局

地 址：长垣市南蒲行政服务中心 10 号楼

联系人：王先生

电 话：0373-8889980

代理机构：河南天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长垣市人民路与留晖大道交叉口西南角

联系人：尚先生

联系电话：15560123450

监督单位：长垣市农业农村局

地 址：长垣市南蒲行政服务中心 10 号楼

电 话：0373-8101660

评标委员会成员

十二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有关当事人对中标候选人公示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候选人公示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寄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授权代表应为本单位人员（授权代表应携带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，并加盖公章），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